

证券代码：836910

证券简称：利民生物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安徽利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辞职更正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况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董监高信息报备要求，对公司2022年12月26日披露的《安徽利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辞职公告》（2022-018）进行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原公告内容：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收到监事会主席余胜兰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工艺员）职务。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收到监事万红燕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更正后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12月26日收到监事会主席余胜兰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2年12月27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

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工艺员）职务。

本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12月26日收到监事余胜兰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工艺员）职务。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安徽利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